**附件1：**

**厦门大学广播公益广告大赛比赛方案**

**一、活动主题：**

重点围绕规范道德行为、倡导勤俭节约、建设生态文明以及与人民群众生活关系密切的交通、食品安全等方面内容，创作优秀公益广告。作品主题按照媒体播出时间要求，划分为季度主题与常规主题两部分。

（一）季度主题

四个季度围绕以下四类主题公益广告进行文案创作。

1．勤俭节约主题公益广告：

弘扬艰苦奋斗、勤俭节约的思想观念，培育节俭光荣、浪费可耻的社会风气。包括：节俭办事、节约资源、适度消费、珍惜粮食、文明餐桌等。

2．团结友善主题公益广告：

倡导社会成员之间和谐友爱、互帮互助，尊重人、关心人、爱护人。包括：敬老、爱幼、助残、互相帮助、志愿服务、慈善义捐等。

3．敬业奉献主题公益广告：

倡导虔诚恭敬对待事业和工作，以精诚所至、精益求精的态度履职尽责。包括：工人负责任地做产品，农民种好地，公务员廉洁勤政为民，窗口单位和服务行业优质服务等。

4、诚实守信主题公益广告：

倡导社会成员以诚信为立身之本，在工作生活和人际交往中，讲信用、守良知，不虚假、不欺骗。包括：诚心诚意、实事求是、讲究信义、恪守承诺等。

（二）常规主题

除上述季度主题公益广告征集之外，日常公益广告征集分为下列四个主题：

1．热爱祖国主题公益广告：

倡导“国家好，民族好，大家才会好”的理念，激励人们为国家繁荣富强不懈奋斗。包括：热爱国旗、国徽、国歌；维护国家尊严，保卫国家利益；弘扬民族精神和时代精神，树立民族自豪感、自信心等。

2．生态文明主题公益广告：

倡导环保意识、生态意识，推动绿色发展、循环发展、低碳发展，建设美丽中国，实现中华民族永续发展。包括：关爱自然、保护环境、垃圾分类、植树造林等。

3．行为规范主题公益广告：

宣传每个社会成员必须遵守的言行准则，培育文明有礼的社会风气。包括：在言谈举止、公共场合、邻里相处、行路驾车、旅游观光、网上交流等社会活动中，做到文明礼让、摒弃陋习。

4．传统道德主题公益广告：

引导人民尊重、热爱、传承中华优秀文化，长中国人的根，聚中国人的心，铸中国人的魂。包括：报国、自强、厚德、崇俭、尚义、包容、守信、明礼、尽孝等道德观念。

**二、活动对象:**

全体厦大师生

**三、活动集中组织方案：**

**1.第一阶段：**

**主题**

**季度主题：**勤俭节约、团结友善

**常规主题：**热爱祖国、生态文明、行为规范、传统道德

**参与单位：**人文学院、法学院、公共事务学院、马克思主义学院、建筑与土木工程学院、生命科学学院、海洋与地球学院、环境与生态学院、医学院、公共卫生学院、药学院、教育研究院、南洋研究／国际关系学院、嘉庚学院

**2.第二阶段：**

**主题**

**季度主题：**敬业奉献、诚实守信

**常规主题：**热爱祖国、生态文明、行为规范、传统道德

**参与单位：**经济学院、数学科学学院、软件学院材料学院、外文学院、物理与机电工程学院、信息科学与技术学院、台湾研究院、新闻传播学院、管理学院、艺术学院、化学化工学院、海外教育学院、继续教育学院

**四、活动时间及安排：**

**1.第一阶段：**

报名及作品提交时间**：**2013年4月15日——5月31日

评选时间：2013年6月1日——6月10日

入围公示：2013年6月11日——6月14日

**2.第二阶段：**

报名及作品提交时间**：**2013年6月20日——9月5日

评选时间：2013年9月6日——9月10日

入围公示：2013年9月11日——9月14日

3.颁奖典礼：2013年12月

4.作品巡展：2014年1月

**五、比赛要求：**

参赛作品应遵守《广告法》和国家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、符合民族文化传统、公共道德价值、行业规范等要求。在作品中不出现任何个人信息。此外，作品还需符合以下三条要求：

1．主题性：参赛作品按照大赛主办方指定的命题进行创作。紧紧围绕“讲文明树新风”主题进行创作。作品要能够清晰表达本次大赛主题的寓意。

2．原创性：不得抄袭他人作品。

3．艺术性：构思巧妙、新颖、富有创意。

4．作品格式：Word

（1）文件名：广播公益广告：题目+作者姓名+学院专业

（2）文档内容：

标题——广播公益广告题目（宋体三号字加黑）

文案——宋体四号字

（3）文档内容不得涉及作者信息。一档一稿，多稿无效。

**六、作品要求：**

所有作品均为原创；导向正确；切合主题、以正面宣传为主；充分运用好广播广告三要素\*，创意独特，手法新颖，具有较高的艺术水准和表现力；文案字数（含标点符号）在200字以内（以成品时长不超过60秒为准）。

**七、奖项设置：**

大赛将评选出一、二、三等奖若干，分别颁发证书和奖品。大赛同时根据各承办单位组织情况，评选出优秀组织奖若干。

优秀作品将推荐在中央人民广播电台中国之声、经济之声、音乐之声等九个频率及中国广播网和中国民族广播网播出，同时参加中央文明办和教育部组织的“讲文明树新风”公益广告征集评选活动及全国优秀公益广告作品政府奖的评选。推荐的优秀作品如获中央媒体采用或获得相应国家级奖项，学校将再次给予表彰奖励。

**\*注：**语言、音响、音乐是广播广告的三要素。语言是广播广告最重要的表现手段。广播广告的语言要求用口语化的短句子，而且要有较强的针对性，以利于理解和记忆，重要的信息要注意重复，以增强记忆效果；音响是广播广告中出现的效果声，即除了语言和音乐以外的一切声音。在广播广告中，利用音响的特点，可以对时代、地域、时间、环境加以设定，以此增强广告的效果；音乐可以增强广播广告的感染力、吸引力和记忆度。它包括背景音乐和广告歌曲两个内容。